



21世纪经济与管理应用型规划教材
金融学系列

互联网金融 简明教程

Internet Finance

管同伟 编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21世纪经济与管理应用型规划教材
金融学系列

互联网金融 简明教程

Internet Finance



管同伟 编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互联网金融简明教程/管同伟编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7.9

(21世纪经济与管理应用型规划教材·金融学系列)

ISBN 978-7-301-28726-2

I. ①互… II. ①管… III. ①互联网络—应用—金融—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30.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19857号

- 书 名 互联网金融简明教程
HULIANWANG JINRONG JIANMING JIAOCHENG
- 著作责任者 管同伟 编著
- 责任编辑 李 娟
-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8726-2
-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 网 址 <http://www.pup.cn> 新浪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 电子信箱 em@pup.cn
-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926
- 印刷者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 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本 17.5印张 342千字
- 2017年9月第1版 2017年9月第1次印刷
- 印 数 0001—3000册
- 定 价 36.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信箱:fd@pup.pku.edu.cn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部联系,电话:010-62756370

丛书出版前言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指出,目前我国高等教育还不能完全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学生适应社会和就业创业能力不强,创新型、实用型、复合型人才紧缺。所以,在此背景下,北京大学出版社响应教育部号召,在整合和优化课程、推进课程精品化与网络化的基础上,积极构建与实践接轨、与研究生教育接轨、与国际接轨的本科教材体系,特策划出版“21世纪经济与管理应用型规划教材”。

“21世纪经济与管理应用型规划教材”注重系统性与综合性,注重加强学生分析能力、人文素养及应用性技能的培养。本系列包含三类课程教材:通识课程教材,如《大学生创业指导》等,着重于提高学生的全面素质;基础课程教材,如《经济学原理》《管理学基础》等,着重于培养学生建立宽厚的学科知识基础;专业课程教材,如《组织行为学》《市场营销学》等,着重于培养学生扎实的学科专业知识以及动手能力和创新意识。

本系列教材在编写中注重增加相关内容以支持教师在课堂中使用先进的教学手段和多元化的教学方法,如用课堂讨论资料帮助教师进行启发式教学,增加案例及相关资料引发学生的学习兴趣等;并坚持用精品课程建设的标准来要求各门课程教材的编写,力求配套多元的教辅资料,如电子课件、习题答案和案例分析要点等。

为使本系列教材具有持续的生命力,我们每隔三年左右会对教材进行一次修订。我们欢迎所有使用本系列教材的师生给我们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我们的电子信箱是 em@pup.cn),您的关注就是我们不断进取的动力。

在此,感谢所有参与编写和为我们出谋划策、提供帮助的专家学者,以及广大使用本系列教材的师生,希望本系列教材能够为我国高等院校经管专业的教育贡献绵薄之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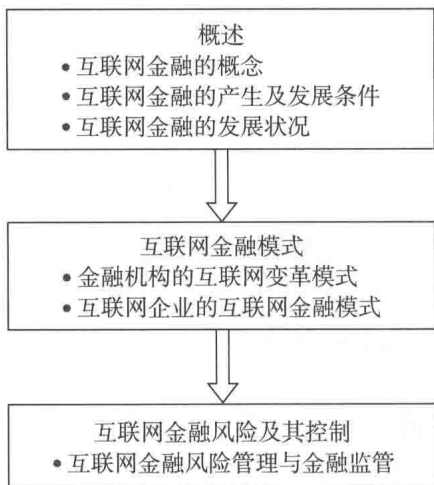
北京大学出版社
经济与管理图书事业

前 言

本书系笔者根据在广州商学院的教学经验积累与对互联网金融现实发展的关注研习而成。互联网金融目前正以令人目不暇接的速度变化发展。一方面,以互联网为代表的信息通信技术的高速发展正在全面改造传统的金融业;另一方面,互联网门户网站、手机通信商等更在以多种方式向金融领域进军。由此推动金融业发生着革命性的变化,催生出全新的互联网金融模式。互联网金融模式的诞生亟须培养与之相适应的新型金融人才,这需要有合适的教材与之相匹配。目前有关互联网金融的专门教材种类匮乏,针对应用型本科教学的教材更是少之又少。有鉴于此,我们组织编写了《互联网金融简明教程》,以供相关教学之用。

本书基于信息经济学原理对互联网金融的发展进行实践概括和理论分析,将互联网金融这一金融发展中的复杂动态现象纳入现代金融学的统一分析框架,以互联网金融的效率改进与风险特征为贯穿全书始终的基本分析对象;力求准确全面地描述、概括互联网金融的前沿动态发展;系统反映互联网金融模式的构成要素、交易流程和交易规则变化,并对之做出动态的系统的经济学理论意义上的准确概括和具有充分市场实践意义上的前瞻性指引;强调突出互联网金融的风险特征;力图正确地识别、概括、分析互联网金融的显性和隐性风险,并提出相应的风险识别方法。

本书共分三部分:第一部分为概述,介绍互联网金融概念的基本内涵与外延及其发展状况;第二部分为互联网金融模式,分金融机构的互联网变革模式(即互联网银行、互联网证券、互联网基金销售、互联网保险、互联网信托和互联网消费金融等)与互联网企业的互联网金融模式(第三方支付、P2P网络借贷、股权众筹等)两大类型讨论,具体包括每类模式的构成要素、交易流程的描述与分析;第三部分为互联网金融风险及其控制,介绍互联网金融的总体风险特征及其行业风险管理与金融监管。本书的基本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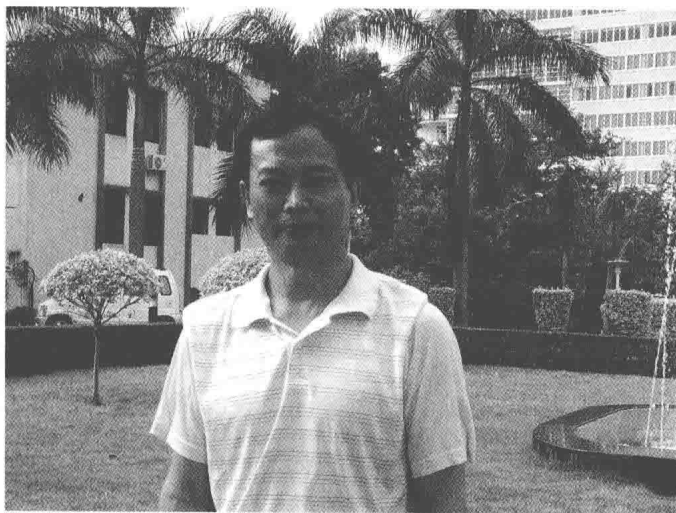
在撰写方式上:首先,本书对互联网金融现象的分析坚持历史、逻辑、实证相一致的原则,突出反映互联网金融的前沿发展;其次,在表述上力求做到基本事实、基本理论、基本数据的有机统一;最后,理论分析部分侧重经济解释,主要借助文字阐述并辅以图表说明。

在表达形式上,本书各章含引导案例与案例导读、专栏、例证以及大量图表分析;章后附复习思考题、课后练习题等。我们相信,这样安排能契合学生认知实际,满足教学需要。为方便教学,我们为任课教师精心准备了教学大纲、教案、演示文稿(PPT),以及复习思考题与课后练习题的参考答案、延伸阅读材料,任课教师可填写书后的教辅申请表向出版社索取。

本书是广东省特色重点学科“广州商学院电子商务”建设项目:文件号-广东省教育厅粤教研函〔2017〕1号;项目号-TSZDXK201601。本书参考了若干教材、专著和文献资料,在此特向有关作者表示诚挚感谢。另外,书中的定义一般为经济学界广为接受的,为节省篇幅,除个别定义外,一般不援引出处。

管同伟
谨识于羊城居所
2017年3月21日

作者简介



管同伟,经济学博士,广州商学院教授,金融学科带头人;广东金融学院教授(返聘)、资本市场研究所所长;广东理财研究会秘书长(专职)。曾在《金融研究》《国际金融研究》《中国证券报》等报刊发表论文七十余篇。具有十多年的金融从业经历,曾先后供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银行、外汇监管、证券管理与宏观经济研究工作。曾兼职广东省证券业协会副秘书长、广东省理财协会副会长。现主要从事金融理论与政策的教学与研究工作。

目 录

contents

第一部分 概 述

第一章 互联网金融概述 / 003

第一节 互联网金融的概念 / 004

第二节 互联网金融产生和发展的经济技术条件 / 009

第三节 互联网金融的发展概况及其演变趋势 / 013

第二部分 互联网金融模式

第二章 互联网银行 / 027

第一节 互联网银行概述 / 028

第二节 互联网银行业务流程与模式 / 033

第三节 互联网银行的行业规范与发展趋势 / 036

第三章 互联网证券 / 045

第一节 互联网证券概述 / 047

第二节 互联网证券业务流程与类型 / 050

第三节 互联网证券的行业规范与发展趋势 / 059

第四章 互联网基金销售 / 068

第一节 互联网基金销售概述 / 069

第二节 互联网基金销售业务流程 / 073

第三节 互联网基金销售的行业规范与发展趋势 / 079

第五章 互联网保险 / 086

第一节 互联网保险概述 / 088

第二节 互联网保险的业务流程与模式 / 091

第三节 互联网保险的行业规范与发展趋势 / 097

第六章 互联网信托 / 106

第一节 互联网信托概述 / 108

第二节 互联网信托业务流程与模式 / 112

第三节 互联网信托的行业规范与发展趋势 / 116

第七章 互联网消费金融 / 123

第一节 互联网消费金融概述 / 125

第二节 互联网消费金融业务流程与模式 / 128

第三节 互联网消费金融的行业规范与发展趋势 / 131

第八章 第三方支付 / 140

第一节 第三方支付的概念 / 141

第二节 第三方支付的业务流程与模式 / 147

第三节 第三方支付产业状况、行业规范与发展趋势 / 153

第九章 P2P 网络借贷 / 170

第一节 概 述 / 172

第二节 网络借贷流程与业务模式 / 180

第三节 网络借贷的规范发展 / 186

第十章 股权众筹 / 194

第一节 概 述 / 195

第二节 股权众筹的具体类型、经营模式与运作流程 / 200

第三节 股权众筹的发展现状、行业规范与未来趋势 / 209



第三部分 互联网金融风险及其控制

第十一章 互联网金融风险 / 221

第一节 网络经济的技术经济风险 / 223

第二节 互联网金融的风险类型及其特征 / 228

第三节 互联网金融风险控制的基本方法 / 235

第十二章 互联网金融监管 / 244

第一节 互联网金融监管及其国内外发展概况 / 247

第二节 互联网金融风险监管的基本类型 / 256

第三节 互联网金融监管与其发展的关系 / 263

参考文献 / 267

第一部分

概 述

本部分基于现代金融学原理阐释互联网金融概念,辨析国内外对互联网金融的不同理解,阐明互联网金融得以产生和发展的技术条件和经济背景框架、互联网金融与传统金融的相互关系,介绍互联网金融的发展现状及其所面临的主要问题和可能的发展趋势。

第一章

互联网金融概述

本章导论

互联网金融是指以互联网为特征的现代信息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最近几年,互联网金融在我国获得巨大发展,极大地推动了传统金融业的变革和进步,与此同时也伴生出相关的金融风险。新增长动力时代,互联网金融将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

主要内容

本章首先讨论互联网金融的概念与发展现状,其次介绍互联网金融的基本模式,最后讨论互联网金融发展的主要问题和未来趋势。

知识与技能目标

通过本章学习,学生应掌握互联网金融的基本概念、主要业务类型;了解互联网金融发展的基本状况、主要问题与未来发展趋势;能够运用互联网金融的主要特征,对具体的互联网金融活动进行识别和分类。

引导案例

高铁速度的互联网金融

案例导读:技术变革会产生新的经济形态,新的经济形态需要新的金融形式加以适应,互联网经济时代对应的便是互联网金融。互联网技术进入金融领域可以改变传统金融业态,为金融体系带来新的竞争态势与资源配置的效率改进。本案例提供了我国互联网金融发展阶段上的一个截面,由此我们可以一窥互联网金融的高速发展及其相关问题,为本课程的学习留下一个初步轮廓。

隆冬之际,互联网金融热席卷京城。2015年12月1日,第二届中国信贷精英年会在北京举行,两千名信贷与互联网金融从业人士将会议中心挤得座无虚席,同一天新浪金麒麟论坛也大谈互联网金融。而仅仅2天前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高峰论坛和全球共享金融100人论坛才刚刚结束。

在互联网金融的效应下,各路资金人马纷纷进入,行业实现快速的发展与整合。以传统信贷员为例,这个群体在互联网金融的影响下已经逐渐从传统金融机构解放出来,好贷网打造的好贷云单让30万信贷员实现贷款业务共享,“开启自金融时代”。

这仅是互联网金融快速发展的一个案例,有人说,中国互联网金融正在实现类高铁般的发展。不过仍欠缺些东西。好贷网CEO李明顺在接受《华夏时报》记者采访时说,影响互联网金融发展的基础设施问题仍然存在,主要包括征信系统未放开、行业共享机制没建立,还有评级体系缺失等,这些机制的建立仍需要一个漫长的过程。

高铁速度

互联网金融已经延伸出了庞大的产业链,在任何一场大型互联网金融峰会上,总少不了这些上下游服务企业的身影,做系统软件开发的IT企业,做营销推广的服务商,做公证保全的安存科技,这些正在推动行业的快速发展。互联网金融发展频频获得监管层的呼应。

11月28日,央行有关官员表示,央行已将互联网金融统计制度纳入央行下一年将执行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统计制度中。

资料来源:金微,《高铁速度的互联网金融:公司会死、平台永生》,《华夏时报》,2015年12月5日。

第一节 互联网金融的概念

一、互联网金融的定义

截至目前,互联网金融(internet finance)尚无国际公认的标准和内涵。在国外,没有互联网金融的单独提法,涉及信息技术的金融被称为电子金融(e-finance),其含义是指使



用电子通信与计算机技术提供的金融服务。^①在我国,它最初由谢平等于2012年提出。^②按照谢平等人的解释,互联网金融不是某一种具体形式的金融业务,而是一个谱系,它涵盖了受互联网技术和互联网精神的影响,从传统银行、证券、保险、交易所等金融中介和市场,到无金融中介或市场情形之间的所有金融交易和组织形式。显然,这是一个经济学研究意义上比较宽泛的概念,并未给出互联网金融的具体业务范围。

2014年4月,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中国金融稳定报告(2014)》对我国互联网金融进行了界定,将互联网金融进行了广义和狭义上的划分:广义的互联网金融既包括作为非金融机构的互联网企业从事的金融业务,也包括金融机构通过互联网开展的业务;狭义的互联网金融仅指互联网企业开展的、基于互联网技术的金融业务。

2015年7月,国务院十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正式明确:“互联网金融是传统金融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利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通信技术实现资金融通、支付、投资和信息中介服务的新型金融业务模式。”

由此,互联网金融的概念在我国得到正式明确:互联网金融是指以互联网为特征的现代信息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

二、互联网金融的本质属性及其主要业态

(一) 互联网金融的本质属性

理解互联网金融的概念需要把握以下三个方面:一是互联网金融的本质属性;二是互联网金融与传统金融的关系;三是互联网金融与传统金融共同面对的信息不对称问题。

1. 互联网金融的本质属性

互联网金融的本质仍属金融,其含义是互联网本身并非金融,而仅仅是金融活动所赖以实现的一种新型信息媒介,但互联网技术与金融的结合所构成的互联网金融,则具有金融本身所固有的全部属性。

金融的主要属性包括:

(1) 金融是信用交易。经济学上的信用,是一种在现货交易(即时结清的交易)基础上派生出来的借贷关系,交易的结清是一个未来发生的行为。在信用交易中,交易的一方以对方偿还为条件,向对方先行移转商品(包括货币)的所有权,或者部分权能^③;一方对商品所有权或其权能的先行移转与另一方的相对偿还之间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先行交

^① 参见世界银行2000,Financial Sector Discussion Paper No. 4,Electronic Finance: Reshaping the Financial Landscape Around the World。

^② 参见谢平等编写的《互联网金融手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出版)一书的封底简介。

^③ 权能在法律意义上是指权利人为实现其权利所体现的目的利益依法所能采取的手段,体现权利人的意思支配力的方式。

付的一方需要承担一定的信用风险,信用交易的发生是基于给予对方信任。而金融则是信用交易的高级形式,在人类经济史上,交易形式从最初的物物交换发展到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流通,再到纯粹意义上的债权债务关系凭证的金融形式交易,就是一个信用关系从无到有、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金融交易的现代形式不仅不否定最初构建于商品赊销基础上的信用关系,反而是它的补充和完善。因此,信用关系是全部金融交易的基础,离开了信用,离开了交易双方的信任关系,就没有任何金融交易可言。反之,金融最能体现信用的原则与特性。在发达商品经济中,信用已与货币流通融为一体。

(2) 金融交易以货币为对象。货币是用作交易媒介、储藏价值和记账单位的一种工具。货币的形态既包括流通货币,也包括各种储蓄存款;在现代经济中,以实体通货(纸币或硬币)形式存在的货币只占很小部分,大部分交易都使用支票或电子货币。

在现代经济中,货币不仅是国家主权的象征,也是国家的主要宏观调控工具。国家都会通过特定的货币制度来对货币的有关要素、货币流通的组织与管理等加以规定,以保证货币和货币流通的稳定,保障货币正常发挥各项职能。金融活动以货币信用工具为载体,并通过货币信用工具的交易,在金融市场中发挥作用来实现货币资金使用权的转移,因此,必然要受到国家金融制度和货币调控机制的监督、调控和规制。

(3) 商业银行的信用创造机制是现代金融的核心。信用创造是指商业银行通过吸收活期存款、发放贷款,从而增加银行的资金来源、扩大社会货币供应量的过程。通过商业银行的信用创造,既可以节省经济中的现金使用,减少社会流通费用,又能够满足社会经济发展对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的需要。商业银行的信用创造程度和商业银行体系的健全程度成正比,商业银行体系越发达,信用创造的现象就越普遍,所创造的信用总量也越大。商业银行信用创造功能越大,全社会的货币供应量就越多;反之,商业银行信用创造功能越小,全社会的货币供应量就越少。因此,商业银行的信用创造机制处于现代金融的核心地位,商业银行的信用创造扩张;社会融资总量亦随之扩张;反之,则随之缩小。

综上所述,不难看出,互联网作为一种信息处理和传输手段,对金融的介入可以极大地改变金融信息采集、处理和传输的效率,但其本身无法构成金融的本质内涵。首先,无论互联网金融的形式如何发展,金融的本质永远都是一种信用关系,互联网可以改变人们的沟通方式和效率,但改变不了经济活动中经济行为人之间最基本的信任关系。其次,互联网金融仍然是以货币信用工具为载体,并通过货币信用工具的交易,在金融市场中发挥作用来实现货币资金使用权的转移,因此,必须接受国家金融制度和货币调控机制的监管和调控。再次,商业银行的信用创造机制作为现代金融的核心这一客观事实也不会因互联网的介入而被改变,因为商业银行的信用创造机制不属于金融的技术层面,而是一个金融的基本制度安排。作为一种制度设定,商业银行获得了现代金融体系中创造信用货币这样一个独特的功能,这一功能显然互联网技术手段本身无法自动衍生获



得。因此,理解互联网金融,需要强调互联网金融首先是金融的属性,它所改变的仅仅是金融活动实现的技术形式,并未改变金融的本质内涵,这意味着金融这一经济学概念的特殊规定性和相关范畴仍然适用于互联网金融的分析。

2. 互联网金融与传统金融的关系

根据央行的界定,广义上,无论是非金融机构的互联网企业从事的金融业务,还是金融机构通过互联网开展的业务,均属于互联网金融。狭义上,互联网金融是互联网企业依托于云计算、大数据、电商平台和搜索引擎等互联网工具而产生的一种新兴金融模式,具有融资、支付和交易中介等功能。就两者的关系看,互联网金融与传统金融不是相互替代而是相互补充、相互促进的关系。互联网金融的发展,是对传统金融行业的有益补充和延伸,有助于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促进民间融资阳光化、规范化,更好地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而传统金融的互联网改造则是对互联网金融的肯定和吸纳,传统金融利用互联网技术来实现机构网点空间布局优化、降低经营成本、提高金融服务整体效益的目标。

3. 互联网金融与传统金融共同面对的信息不对称

信息不对称是指在商品和服务、金融资产与负债的买卖中,交易双方拥有的信息总是不对等的,拥有信息优势一方可以凭其信息优势在交易中获取不当收益。信息不对称还有可能引发利用信息优势谋取非正当私利的代理人问题、道德风险和逆向选择等。实践中,信息不对称可能对交易活动造成非市场化的影响,使价格信号失真。信息不对称还会造成交易不公平,由于占有信息优势的一方可能获得“信息租金”,信息拥有量的差异会演化为利益分配的失衡。总之,信息不对称轻则会降低市场的交易效率,影响市场的正常发育和稳健运行,重则可以导致市场失灵,使市场规模持续萎缩直至消失。

金融交易的前提是信用,信用的前提是市场参与者具有相对完备的信息。一般而言,金融机构所拥有的信息优势是金融消费者无法比拟的,金融消费者很难获得金融机构在产品创新、产品定价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完备信息,尤其是当金融机构为了自身利益,延迟或拒绝披露相关信息时。因此,对信息不对称及其相关问题的处理,便构成现代金融学的核心问题。

互联网信息技术赋予了现代金融前所未有的便利和迅捷,但互联网本身并不会自动消除或消减信息不对称,反而在一定条件下会加剧信息不对称问题。诚然,借助互联网技术可以拓展交易的可能性边界,使很多原来不可能的交易变成了交易,使很多资源交换行为得以跨时空配置,故可以提高金融资源的配置效率。^① 但互联网金融在带给我们

^① 《互联网金融可降低交易成本、消除信息不对称》,《科技日报》,2014年4月10日;《信息不对称、行为监管与互联网金融规范发展》,《金融时报》,2016年7月5日。